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

2020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77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512,640.68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以下简称“目标 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 0.35% 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

	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申购、赎回的方式或二级市场方式进行目标 ETF 的投资。为了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以投资股指期货、期权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如与标的指数或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相关的衍生工具，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衍生品进行交易。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国企一带一路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中证国企一带一路指数的表现密切相关。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A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88	00778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294,333.13 份	11,218,307.55 份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51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6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0 年 1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期权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衍生品合约。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国企一带一路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4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A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8,598.22	-121,382.69
2.本期利润	81,815.33	-8,342.3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3	-0.00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097,389.44	11,105,690.7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12	0.990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6%	0.32%	-1.37%	0.82%	1.83%	-0.50%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88%	0.30%	-12.52%	1.48%	11.64%	-1.18%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	0.43%	0.32%	-1.37%	0.82%	1.80%	-0.50%

月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0%	0.30%	-12.52%	1.48%	11.52%	-1.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 年 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A: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C: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8%，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52%。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	2020-01-21	-	11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渠道经理、指数与量化投资部高级账户经理、解决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指数增强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方案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刘树荣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0 年 04 月 22 日）、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2020-03-20	-	13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基金会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核算部基金核算专员、指数与量化投资部运作支持专员、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p>08 月 11 日至 2020 年 04 月 22 日)、易方达标普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0 年 04 月 22 日)、易方达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p>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

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42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中证国企一带一路指数。中证国企一带一路指数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国企上市公司为待选样本，综合评估其市值规模、一带一路业务参与程度、盈利质量及股东回报、社会责任情况，选取其中较具代表性的 100 家上市公司股票构成样本股，反映受益于一带一路主题的国企上市公司股票在 A 股市场的整体走势。

年初爆发的新冠疫情给全球经济发展和人们日常生活带来了巨大的影响，股票市场也因此大幅波动。二季度，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的控制和缓解，随着各行业陆续复工、复产，国内经济在系列政策的刺激和支持下逐步走向复苏，5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同比增速回升转正至 6.0%，6 月制造业 PMI 升至 50.9% 好于市场预期。A 股市场在医药生物、食品饮料、科技等板块的带动下开启了一波反弹行情，中证国企一带一路指数成份股主要以传统周期股为主，二级市场表现落后于大盘。本报告期，中证国企一带一路指数下跌 1.46%。

本基金是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投资于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基金运作层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严守基金合同认真对待投资者申购、赎回以及成份股调整事项，保障基金的正常运作，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基金跟踪误差以及日均偏离度等指标仍在调整之中。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1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7%；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0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7%。受建仓期影响，年化跟踪误差为 7.90%。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自本报告期初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2020 年 5 月 25 日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本基金均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2,389.00	0.20
	其中：股票	122,389.00	0.20
2	基金投资	28,444,800.00	46.49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	-

	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705,451.98	51.82
8	其他资产	912,298.52	1.49
9	合计	61,184,939.50	100.00

5.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1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444,800.00	85.67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3.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5,370.00	0.14
C	制造业	47,779.00	0.1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896.00	0.04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344.00	0.0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2,389.00	0.37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683	宏大爆破	1,300	45,370.00	0.14
2	600585	海螺水泥	300	15,873.00	0.05
3	600057	厦门象屿	2,800	15,344.00	0.05
4	600502	安徽建工	3,600	13,896.00	0.04
5	601727	上海电气	2,300	11,592.00	0.03
6	600737	中粮糖业	1,400	10,892.00	0.03
7	600362	江西铜业	700	9,422.00	0.03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2019 年 8 月 7 日，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局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为罚款五万元。

2019 年 9 月 28 日，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行为作出罚款 50000 元的处罚。

2019 年 11 月 4 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未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进行罚款。

2020 年 3 月 19 日，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违反“《西安市农民工工资保障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的行为作出罚款 10000 元的处罚。

2020 年 5 月 7 日，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局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 A1 合同段从事电焊作业的陈子高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特种作业资格”的行为罚款 2 万元。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上述股票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中国建筑外，本基金目标 ETF 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9.4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1,12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68.46
5	应收申购款	36,077.15
6	其他应收款	635,223.5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12,298.52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 带一路ETF联接A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 带一路ETF联接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131,499.39	1,282,455.44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74,703.35	51,220,578.8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811,869.61	41,284,726.72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294,333.13	11,218,307.5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A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联接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10,072,529.47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72,529.47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45.1798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0-04-15	10,072,529.47	9,999,000.00	-
合计			10,072,529.47	9,999,000.00	

注：按照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该笔交易费用为1000元。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年04月16日~2020年04月23日	-	15,125,542.00	15,125,542.00	-	-
	2	2020年06月17日~2020年06月18日	-	10,123,506.78	10,123,506.78	-	-
	3	2020年04月16日,2020年04月23日~2020年06月18日,2020年06月24日~2020年06月30日	-	10,072,529.47	-	10,072,529.47	30.06%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

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将面临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的风险；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发布《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变更为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等事项。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